

## 概 要

本概要旨在為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僅為概要，故並無載列所有可能對閣下而言屬重要的資料。閣下在決定[編纂]前，應細閱整份文件。任何投資均涉及風險。有關[編纂]的若干特定風險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閣下在決定[編纂]前應細閱該節。

### 概覽

我們是唯一一家網點覆蓋中國經濟第三強省－山東省所有地級市的城市商業銀行，堅持「立足山東，精耕細作，特色發展」的區域定位，近年來整體業務保持平穩、健康增長。按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核心一級資本計，我們在中國銀行業協會公布的「中國銀行業100強」榜單中排名第80位，與按截至2016年12月31日核心一級資本計的排名相比，上升了15位。此外，我們自2016年至2019年連續四年被中國雜誌《金融時報》評為「全國十佳城市商業銀行」，以作為對我們突出的業務表現及管理能力的認可。按截至2019年6月30日的資產總值、吸收存款總額及發放貸款總額計算，我們在所有總部位於山東省的城市商業銀行中位列第三。

我們致力於在公司銀行業務端聚焦高端公司銀行客戶，依托股東及政府的支持以及我們廣泛的業務網絡覆蓋優勢，通過提供綜合金融服務以獲取優質客戶，從而積澱形成了我們「大公司」業務的強大競爭力。在零售銀行業務端緊扣零售銀行大眾市場客戶（即小微企業與個人），不斷豐富「大零售」產品組合，同時創新「大零售」業務，以積累顯著的差異化優勢。我們通過強化科技賦能以培育核心競爭力，持續加強我們產品和服務的數字化改造。截至2019年12月31日，我們的手機銀行客戶已達到1.1百萬戶，年交易金額超過人民幣120.0十億元。

作為我們業務戰略的一部分，我們建立了一體化的營銷體系，鼓勵不同部門和業務線之間的合作和產品與服務的交叉銷售，以促進公司和零售銀行業務的共同發展。我們通過我們的電子銀行渠道、分支機構和網點，為我們的零售和公司銀行客戶提供各種標準化和差異化的銀行產品和服務。我們建立了覆蓋整個山東省的廣泛業務網絡，全面滲透到經濟增長強勁的地區。

我們的主要股東，包括山東高速集團公司、威海市財政局、齊魯交通等，在我們的發展過程中一直支持著本行。憑藉股東的支持、對本地經濟的深入了解和近年來中國政府頒布的各项政策，我們已策略性地將業務擴展至具有良好業務前景和受中國政府支持的行業。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公司銀行客戶包括山東省和天津市的許多優質國有企業和私營企業，涵蓋了廣泛的行業。於2016年6月，我們還成立了金融租賃公司－通達金融租賃，作為我們在山東省以外地區拓展業務經營及擴大服務範圍的戰略的一部分。通達金融租賃是山東省首家由商業銀行發起設立的金融租賃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通達金融租賃所得利潤由2017年的人民幣102.3百萬元增至2019年的人民幣239.8百萬元，年複合增長率為53.1%。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實現穩健的增長並持續提升我們的盈利能力及資產質量。我們的資產總值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04,497.9百萬元增加9.9%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4,635.5百萬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我們的吸收存款和發放貸款和墊款淨額分別達到人民幣144,234.0百萬元和人民幣90,111.6百萬元。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淨利潤分別為人民幣1,602.8百萬元、人民幣1,017.3百萬元及人民幣1,523.7百萬元。我們在專注於業務增長的同時，保持審慎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並注重保持良好的資產質量。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我們的不良貸款率分別為1.47%、1.82%及1.80%。

有關我們主要榮譽及獎項的詳情，請參閱「業務－概覽」。

---

## 概 要

---

### 我們的競爭優勢

我們的主要競爭優勢包括：

- 受益於獨特的區位優勢和全面的網絡佈局，我們已發展成為區域領先且具有較強品牌影響力的城市商業銀行。
- 我們具有雄厚多元的股東背景，特色鮮明的企業文化，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以及高素質且精誠團結的人才隊伍。
- 「大公司」業務聚焦高端客戶，與區域經濟發展高度契合並培育了交通金融等特色業務，具備強大競爭力。
- 「大零售」業務緊扣基礎端客戶，憑藉業務模式轉型和特色化產品積累了顯著的差異化優勢。
- 金融市場業務順勢而為，資產配置能力顯著提升，已成為重要的盈利來源。
- 堅持數字化驅動，科技賦能持續推進，網絡型智慧銀行建設成效突出。
- 構建了集中垂直、行之有效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保持了穩健的資產質量。

有關我們的競爭優勢詳情，請參閱「業務－競爭優勢」。

### 我們的發展戰略

我們將堅定不移地走以「數字化」為驅動、以「差異化，零售化，精細化，綜合化」為內涵的「兩端型零售銀行」特色發展道路。我們的長期戰略目標是打造持續創造價值的銀行，即為員工創造價值、為客戶創造價值、為股東創造價值、為社會創造價值。為此，我們計劃實施如下發展戰略：

- 持續業務發展「兩端化」，鞏固並提升差異化優勢。
- 推進運營及服務「數字化」，持續強化金融科技賦能。
- 貫徹內部管理「精準化」，不斷提升合規及風控質效。
- 企業文化建設「人本化」，始終堅持走「人才強行」道路。

有關我們的發展戰略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發展戰略」。

### 過往財務信息摘要

閣下應將下文所載過往財務信息摘要連同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資產與負債」以及「財務信息」章節所載的我們過往財務信息一併閱覽。

我們已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會計政策發生變動。與我們於2018年1月1日前採納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相比，《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主要變動與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以及減值模型有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金融資產分類要求我們在確定分類及其後計量時須考慮商業模式及各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此外，就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被分類為「攤餘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而言，我們須應用一項新的預期信用損失減值模型，該模型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發生損失模型相比，使用更為前瞻性的信息，並且不以存在客觀減值跡象為確認信用損失的前提。除與金融資產減值及分類以及計量有關的變動外，與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相比，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不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概 要

為了說明《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差別及對我們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的影響，我們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分別編製了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信息。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不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任何重大影響。詳情請參閱「財務信息－重大會計判斷及主要估計不確定性來源－新會計政策的影響」。亦請參閱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

此外，我們已自2018年1月1日起進一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導致會計政策發生變動。相較我們於2018年1月1日前採納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未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任何重大影響。我們亦已自2019年1月1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主要影響我們作為若干辦公處所租賃（目前分類為經營租賃）承租人的會計處理。與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的財務業績相比，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不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任何重大影響。詳情請參閱「財務信息－重大會計判斷及主要估計不確定性來源－新會計政策的影響」。亦請參閱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1)(a)。

我們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業績未必能表示我們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報告期間的經營業績。亦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有關的風險－會計準則或政策的變動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 合併財務狀況表節選信息

	截至12月31日					
	2017年 <sup>(1)</sup>		2018年 <sup>(2)</sup>		2019年 <sup>(2)</sup>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b>資產</b>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66,518.6	32.5%	75,195.7	37.0%	92,451.6	41.2%
應收利息 <sup>(3)</sup>	不適用	不適用	350.2	0.2%	413.4	0.2%
減值準備	(1,721.2)	(0.8%)	(2,229.4)	(1.1%)	(2,753.4)	(1.2%)
<b>發放貸款和墊款淨額</b>	<b>64,797.4</b>	<b>31.7%</b>	<b>73,316.5</b>	<b>36.1%</b>	<b>90,111.6</b>	<b>40.2%</b>
金融投資總額	91,682.4	44.8%	92,775.5	45.7%	88,147.5	39.2%
應收利息 <sup>(3)</sup>	不適用	不適用	1,005.9	0.5%	1,281.4	0.6%
減值準備	(367.5)	(0.2%)	(169.9)	(0.1%)	(300.5)	(0.1%)
<b>金融投資淨額</b>	<b>91,314.9</b>	<b>44.6%</b>	<b>93,611.5</b>	<b>46.1%</b>	<b>89,128.4</b>	<b>39.7%</b>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9,149.5	9.4%	18,464.8	9.1%	21,203.8	9.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5,058.1	7.4%	1,392.3	0.7%	5,386.6	2.4%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129.5	0.6%	1,054.9	0.5%	2,026.9	0.9%
拆出資金	1,202.3	0.6%	1,271.9	0.6%	507.2	0.2%
物業及設備	751.0	0.4%	723.8	0.4%	705.5	0.3%
使用權資產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476.9	0.2%
遞延所得稅資產	266.6	0.1%	591.9	0.3%	957.8	0.4%
其他資產 <sup>(4)</sup>	10,828.6	5.2%	12,694.3	6.2%	14,130.8	6.3%
<b>資產總值</b>	<b>204,497.9</b>	<b>100.0%</b>	<b>203,121.9</b>	<b>100.0%</b>	<b>224,635.5</b>	<b>100.0%</b>
<b>負債</b>						
吸收存款	120,096.0	62.1%	117,469.7	62.1%	144,234.0	69.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22,020.1	11.4%	5,762.5	3.0%	9,945.3	4.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633.0	1.4%	7,431.0	3.9%	5,002.1	2.4%
拆入資金	6,686.0	3.5%	10,461.5	5.5%	10,429.5	5.0%
已發行債券	33,412.8	17.3%	42,942.5	22.7%	29,624.8	14.3%
向中央銀行借款	3,166.4	1.6%	3,648.4	1.9%	4,730.9	2.3%
應繳所得稅	85.1	0.0%	164.0	0.1%	379.0	0.2%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	5.2	0.0%
租賃負債	-	-	-	-	448.7	0.2%
其他負債 <sup>(5)</sup>	5,327.4	2.7%	1,434.8	0.8%	1,912.5	1.0%
<b>負債總額</b>	<b>193,426.8</b>	<b>100.0%</b>	<b>189,314.4</b>	<b>100.0%</b>	<b>206,712.0</b>	<b>100.0%</b>
<b>總權益</b>	<b>11,071.1</b>		<b>13,807.5</b>		<b>17,923.5</b>	
<b>總負債和總權益</b>	<b>204,497.9</b>		<b>203,121.9</b>		<b>224,635.5</b>	

## 概 要

### 附註：

- (1) 於2018年1月1日前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 (2) 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3) 根據財政部於2018年12月發佈的《關於修訂印發2018年金融企業財務報表格式的通知》列示。基於實際利率法計提的金融工具的應計利息應包含在自2018年1月1日起的財務報表中相應金融工具的賬面餘額中。
- (4) 主要包括預付賬款、應收利息、其他應收款、應收融資租賃款。
- (5) 其他負債主要包括應付利息、代收代付款項、應付職工薪酬及應付股息。

詳情請參閱「資產與負債」。

###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節選信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sup>(1)</sup>	2018年 <sup>(2)</sup>	2019年 <sup>(2)</sup>
	(人民幣百萬元)		
利息收入	8,385.9	7,259.8	8,957.6
利息支出	(4,741.6)	(5,357.3)	(5,651.4)
利息淨收入	<b>3,644.3</b>	<b>1,902.5</b>	<b>3,306.2</b>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336.2	370.3	416.4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99.5)	(297.1)	(144.7)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b>236.7</b>	<b>73.2</b>	<b>271.7</b>
交易(虧損)/收益淨額	(39.0)	65.3	74.4
投資證券所得收益淨額	44.2	1,773.4	1,294.5
其他營業收入 <sup>(3)</sup>	21.8	19.2	0.4
營業收入	<b>3,908.0</b>	<b>3,833.6</b>	<b>4,947.2</b>
營業支出	(1,439.2)	(1,348.8)	(1,462.3)
資產減值損失	(511.2)	(1,335.3)	(1,671.2)
稅前利潤	<b>1,957.6</b>	<b>1,149.5</b>	<b>1,813.7</b>
所得稅	(354.8)	(132.2)	(290.0)
淨利潤	<b>1,602.8</b>	<b>1,017.3</b>	<b>1,523.7</b>
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的淨利潤	35.8	52.9	84.0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1,567.0	964.4	1,439.7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股)	0.38	0.23	0.29
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股)	0.38	0.23	0.29

### 附註：

- (1) 於2018年1月1日前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 (2) 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3) 主要包括政府補助、租賃收入以及出售抵債資產產生的收益淨額。

自2018年1月1日起，我們已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我們2018年及2019年的利息淨收入為人民幣1,902.5百萬元及人民幣3,306.2百萬元，低於同年度倘我們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結果，主要是由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下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的利息收入依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入了「投資證券所得收益淨額」，而非計入「利息收入」。有關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我們經營業績影響的詳情，請參閱「財務信息—重大會計判斷及主要估計不確定性來源—新會計政策的影響」一節。

### 我們的主要業務條線

我們的主要業務條線包括公司銀行業務(包括通過我們的附屬公司通達金融租賃提供的融資租賃服務)、零售銀行業務及金融市場業務。有關我們的主要業務的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主要業務條線」。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業務分部劃分的營業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銀行業務 <sup>(1)</sup>	2,135.8	54.6%	2,235.4	58.3%	2,931.7	59.3%
零售銀行業務	522.0	13.4%	714.4	18.6%	897.2	18.1%
金融市場業務	1,234.8	31.6%	870.2	22.7%	1,129.2	22.8%
其他 <sup>(2)</sup>	15.4	0.4%	13.6	0.4%	(10.9)	(0.2%)
合計 <sup>(3)</sup>	<b>3,908.0</b>	<b>100.0%</b>	<b>3,833.6</b>	<b>100.0%</b>	<b>4,947.2</b>	<b>100.0%</b>



## 概 要

附註：

- (1) 我們來自公司銀行業務的營業收入亦包括源自於通達金融租賃的收入。
- (2) 主要包括不能直接歸屬於任何特定業務分部的收入。
- (3) 我們來自該等分部的營業收入指純粹來自有關業務條線的利息淨收入，並就各業務條線應佔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支出)、交易(虧損)／收益淨額、投資證券所得收益淨額或其他營業收入／(支出)(如適用)進一步作出增減。

### 發放貸款和墊款

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我們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66,518.6百萬元、人民幣75,195.7百萬元及人民幣92,451.6百萬元。發放貸款和墊款於往績記錄期間增加，主要歸因於公司貸款業務及個人貸款業務的雙增長。有關我們公司貸款及個人貸款組合詳情以及該等貸款組合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構成變化詳情，請參閱「資產與負債－資產－發放貸款和墊款」。

#### 按業務條線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我們的發放貸款和墊款包括公司貸款、個人貸款及票據貼現。有關我們提供的貸款產品的說明，請參閱「業務－我們的主要業務條線」。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按業務條線劃分的發放貸款和墊款情況。

	截至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貸款.....	51,197.7	77.0%	53,410.6	71.0%	63,499.1	68.7%
個人貸款.....	11,403.1	17.1%	15,181.0	20.2%	22,291.4	24.1%
票據貼現.....	3,917.8	5.9%	6,604.1	8.8%	6,661.1	7.2%
<b>發放貸款總額.....</b>	<b>66,518.6</b>	<b>100.0%</b>	<b>75,195.7</b>	<b>100.0%</b>	<b>92,451.6</b>	<b>100.0%</b>

#### 貸款組合期限概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按剩餘期限劃分的貸款產品。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逾期 <sup>(1)</sup>	3個月或以內到期	3個月以上至12個月內到期		5年後到期	合計
			1至5年內到期			
	(人民幣百萬元)					
公司貸款						
流動資金貸款.....	3,531.4	10,321.0	24,383.6	7,313.9	936.0	46,485.9
固定資產貸款.....	83.0	372.0	482.9	7,114.0	7,163.5	15,215.4
其他公司貸款.....	369.0	110.7	1,207.5	110.6	-	1,797.8
<b>小計.....</b>	<b>3,983.4</b>	<b>10,803.7</b>	<b>26,074.0</b>	<b>14,538.5</b>	<b>8,099.5</b>	<b>63,499.1</b>
個人貸款						
住房貸款.....	7.5	0.2	6.6	244.9	9,709.7	9,968.9
個人消費貸款.....	10.6	191.8	1,160.4	617.5	0.2	1,980.5
個人經營貸款.....	98.1	507.9	1,744.3	5,414.4	2,117.5	9,882.2
信用卡餘額.....	1.2	458.6	-	-	-	459.8
<b>小計.....</b>	<b>117.4</b>	<b>1,158.5</b>	<b>2,911.3</b>	<b>6,276.8</b>	<b>11,827.4</b>	<b>22,291.4</b>
票據貼現						
銀行承兌匯票.....	-	2,437.5	3,355.9	-	-	5,793.4
商業承兌匯票.....	-	265.2	602.5	-	-	867.7
<b>小計.....</b>	<b>-</b>	<b>2,706.7</b>	<b>3,958.4</b>	<b>-</b>	<b>-</b>	<b>6,661.1</b>
<b>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b>	<b>4,100.8</b>	<b>14,664.9</b>	<b>32,943.7</b>	<b>20,815.3</b>	<b>19,926.9</b>	<b>92,451.6</b>

附註：

- (1) 指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金或利息逾期的貸款的本金餘額。

## 概 要

### 按擔保方式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我們發放貸款和墊款的絕大部分是抵押、質押或保證類貸款。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抵押、質押或保證類發放貸款和墊款分別為人民幣60,800.4百萬元、人民幣66,464.4百萬元及人民幣78,770.0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的91.4%、88.4%及85.2%。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按擔保方式劃分的發放貸款和墊款分佈情況。

	截至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質押貸款 <sup>(1)</sup>	3,642.6	5.5%	3,403.5	4.5%	4,120.4	4.5%
抵押貸款 <sup>(1)</sup>	21,176.9	31.8%	26,252.2	34.9%	35,719.8	38.6%
保證貸款 <sup>(1)</sup>	35,980.9	54.1%	36,808.7	49.0%	38,929.8	42.1%
信用貸款	1,800.4	2.7%	2,127.2	2.8%	7,020.5	7.6%
票據貼現	3,917.8	5.9%	6,604.1	8.8%	6,661.1	7.2%
<b>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b>	<b>66,518.6</b>	<b>100.0%</b>	<b>75,195.7</b>	<b>100.0%</b>	<b>92,451.6</b>	<b>100.0%</b>

附註：

- (1) 指每個類別中全部或部分以抵押、質押或保證作擔保的貸款總額。若貸款以一種以上的擔保權益形式作擔保，則按擔保權益的主要形式分類。

### 按公司借款人規模劃分的公司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按借款人規模劃分的公司貸款分佈情況。

	截至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大型企業 <sup>(1)</sup>	10,051.2	19.6%	10,417.7	19.5%	12,180.6	19.2%
中型企業 <sup>(1)</sup>	15,770.3	30.8%	17,880.7	33.5%	21,729.8	34.2%
小型企業 <sup>(1)</sup>	22,405.4	43.8%	22,617.8	42.3%	24,556.1	38.7%
微型企業 <sup>(1)</sup>	1,952.1	3.8%	1,553.3	2.9%	3,171.3	5.0%
其他 <sup>(2)</sup>	1,018.7	2.0%	941.1	1.8%	1,861.3	2.9%
<b>公司貸款總額</b>	<b>51,197.7</b>	<b>100.0%</b>	<b>53,410.6</b>	<b>100.0%</b>	<b>63,499.1</b>	<b>100.0%</b>

附註：

- (1) 大型、中型及小微企業的劃型標準乃根據其從業人員數目、營業收入及資產總額劃分，有關標準載於《中小企業劃型標準規定》。請參閱「釋義及技術詞彙表」。
- (2) 主要包括發放予事業單位的貸款。

### 金融市場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債券投資、特殊目的載體投資、股權投資及其他投資的總餘額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1月1日		截至12月31日			
	2017年 <sup>(1)</sup>		2018年 <sup>(2)</sup> (未經審計)		2018年 <sup>(2)</sup>		2019年 <sup>(2)</sup>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債券投資	48,477.3	52.9%	48,456.2	52.9%	51,048.7	55.0%	53,474.2	60.7%
特殊目的載體投資	41,456.8	45.2%	41,444.6	45.3%	34,427.7	37.1%	32,709.9	37.1%
股權投資	264.1	0.3%	91.1	0.2%	71.1	0.1%	195.6	0.2%
其他投資 <sup>(3)</sup>	1,484.2	1.6%	1,484.1	1.6%	7,228.0	7.8%	1,767.8	2.0%
<b>金融投資總額</b>	<b>91,682.4</b>	<b>100.0%</b>	<b>91,476.0</b>	<b>100.0%</b>	<b>92,775.5</b>	<b>100.0%</b>	<b>88,147.5</b>	<b>100.0%</b>

## 概 要

附註：

- (1)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編製。
- (2)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編製。
- (3) 主要包括同業存單。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金融投資所得利息收入以及其各自的平均收益率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sup>(1)</sup>			2018年 <sup>(1)</sup> (未經審計)			2018年 <sup>(2)</sup>			2019年 <sup>(2)</sup>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sup>(3)</sup>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sup>(3)</sup>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sup>(3)</sup>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sup>(3)</sup>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債券投資.....	44,038.1	1,713.2	3.89%	51,147.5	2,075.7	4.06%	41,307.2	1,597.4	3.87%	47,756.1	1,913.1	4.01%
特殊目的載體投資..	42,903.4	2,258.5	5.26%	38,004.1	2,061.5	5.42%	18,503.7	977.7	5.28%	19,345.1	1,092.7	5.65%
其他 <sup>(4)</sup> .....	652.1	26.6	4.08%	2,185.8	96.3	4.41%	233.3	8.5	3.64%	3,150.2	109.0	3.46%
合計.....	<b>87,593.6</b>	<b>3,998.3</b>	<b>4.56%</b>	<b>91,337.4</b>	<b>4,233.5</b>	<b>4.64%</b>	<b>60,044.2</b>	<b>2,583.6</b>	<b>4.30%</b>	<b>70,251.4</b>	<b>3,114.8</b>	<b>4.43%</b>

附註：

- (1)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編製。
- (2)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編製。
- (3) 按(i)年內我們相關資產的利息收入除以(ii)該等資產平均餘額計算。
- (4) 主要包括同業存單。

## 現金流量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2017年、2018年及2019年經營資產與負債變動前的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分別為人民幣3,771.3百萬元、人民幣2,811.1百萬元及人民幣3,782.1百萬元。

於2017年及2018年，我們的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分別為人民幣125.4百萬元及人民幣11,923.3百萬元，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主要由於於往績記錄期間發放貸款和墊款增加，這與我們的業務擴張相符；於2019年，我們的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10,716.5百萬元，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主要由於2019年度吸收存款的增加。為改善現金流量狀況，我們將繼續加大力度通過提供多樣化存款產品來增加吸收存款，以滿足不同客戶群體的需求，密切監控授信業務所產生的現金流出及優化資產結構。有關我們現金流量的詳情，請參閱「財務信息－現金流量」。

## 節選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的節選盈利水平指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平均資產回報率 <sup>(1)</sup> .....	0.80%	0.47%	0.67%
平均權益回報率 <sup>(2)</sup> .....	15.30%	8.02%	10.27%
淨利差 <sup>(3)</sup> .....	1.73%	1.49%	1.83%
淨利息收益率 <sup>(4)</sup> .....	1.96%	1.16%	1.74%
成本收入比率 <sup>(5)</sup> .....	35.89%	34.23%	28.68%

附註：

- (1) 按期內歸屬於本集團股東的淨利潤除以期初及期末的資產總值平均餘額計算。
- (2) 按期內歸屬於本集團股東的淨利潤除以期初及期末歸屬於本集團股東的權益平均餘額計算。
- (3) 按總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與總付息負債平均付息率的差額計算。
- (4) 按利息淨收入除以總生息資產平均餘額計算。
- (5) 按總營業支出（不包括稅金及附加費）除以營業總收入計算。

## 概 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中國銀行業監管機構的要求及適用會計準則計算的若干監管指標的相關資料。

	監管要求	截至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b>資本充足指標</b>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sup>(1)</sup> .....	≥7.5%	8.29%	10.39%	9.76%
一級資本充足率 <sup>(2)</sup> .....	≥8.5%	8.32% <sup>(8)</sup>	10.42%	11.78%
資本充足率 <sup>(3)</sup> .....	≥10.50%	12.82%	15.12%	16.03%
<b>資產質量指標</b>				
不良貸款率 <sup>(4)</sup> .....	≤5.00%	1.47%	1.82%	1.80%
撥備覆蓋率 <sup>(5)</sup> .....	≥150.00%	175.93%	163.26%	165.50%
撥貸比 <sup>(6)</sup> .....	≥2.50%	2.59%	2.98%	2.99%
<b>其他指標</b>				
存貸比 <sup>(7)</sup> .....	不適用	55.38%	64.94%	65.01%

附註：

- (1) 按核心一級資本（減去核心一級資本扣除項）除以風險加權資產計算。詳情請參閱「監督與監管－對資本充足水平的監督」及「財務信息－資本資源－資本充足水平」。
- (2) 按一級資本（減去一級資本扣除項）除以風險加權資產計算。根據中國銀監會發佈的《關於實施〈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過渡期安排有關事項的通知》，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2017年的一級資本充足率符合適用的監管要求。詳情請參閱「監督與監管－對資本充足水平的監督」及「財務信息－資本資源－資本充足水平」。
- (3) 按總資本（減去資本扣除項）除以風險加權資產計算。詳情請參閱「監督與監管－對資本充足水平的監督」及「財務信息－資本資源－資本充足水平」。
- (4) 按不良貸款總額除以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計算。
- (5) 按發放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總額除以不良貸款總額計算。
- (6) 按發放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總額除以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計算。
- (7) 按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除以吸收存款總額計算。2015年10月1日前，中國的商業銀行須維持不高於75%的存貸比。《中國商業銀行法》修訂後，自2015年10月1日起，取消存貸比不得超過75%的規定。
- (8) 截至2017年年末，本行的一級資本充足率為8.32%，根據《中國銀監會關於實施〈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過渡期安排有關事項的通知》的規定，非系統性銀行的一級資本充足率在2017年底及2018年底應分別達到8.1%及8.5%，因此本行的一級資本充足率已達到當時有效的監管要求。

### [編纂]

### [編纂]統計數據

下表中統計數據乃基於以下假設得出：(i)[編纂]已完成且在[編纂]中新[編纂]股H股；(ii)[編纂]的[編纂]未獲行使；及(iii)[編纂]完成後有[編纂]股股份發行在外：

	基於[編纂] 港元	基於[編纂] 港元
[編纂] .....	[編纂]百萬港元	[編纂]百萬港元
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值 <sup>(1)</sup> .....	人民幣[編纂]元 <sup>(2)及(3)</sup> ([編纂]港元)	人民幣[編纂]元 <sup>(2)及(3)</sup> ([編纂]港元)

附註：

- (1) 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值的金額乃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條在作出「附錄三－未經審計[編纂]財務信息」所述調整後計算得出。
- (2) [編纂]估計[編纂]按人民幣〔0.9091〕元兌1.00港元的匯率（即於[編纂]的中國人民銀行現行匯率）換算為人民幣。但並不表示港元金額已經、應當或可以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為人民幣。
- (3) 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綜合每[編纂]有形資產淨值未計及於2019年12月31日後宣派的人民幣497.1百萬元現金股息，詳情披露於本文件「概要－股息」一節。倘計入有關股息，則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綜合每[編纂]有形資產淨值將分別約[編纂]（基於[編纂]每股[編纂]港元）及[編纂]（基於[編纂]每股[編纂]港元）。



## 概 要

### 股息

我們目前並無預定股息分派比率。是否派付股息、所派付股息金額或股息分派比率乃基於我們的經營業績、現金流量、財務狀況、資本充足率、未來業務前景、我們派付股息需要遵守的法定和監管限制以及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確定。根據中國法律及我們的公司章程，股息僅可自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我們股份[編纂]的海外司法管轄區的會計準則)計算的可分配利潤(以較低者為準)派付。

於2018年及2019年，我們分別宣派及派發截至2017年及2018年止年度的現金股息人民幣417.1百萬元及人民幣418.2百萬元。於2020年2月29日，股東已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及通過有關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息的決議案，董事會將會派發有關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現金股息人民幣497.1百萬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公告但未派付的股息為人民幣411.6百萬元。

根據股東於2020年2月29日批准的《威海市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編纂]前滾存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現有股東及新增股東均有權獲得我們在[編纂]前累計的未分配利潤，但須符合我們的公司章程及相關監管規定。於過往期間派付的股息或不能作為日後派付股息的指標。我們無法保證日後派付股息的時間、是否會派付股息、派付股息的方式或規模。關於我們股息的詳情，請參閱「財務信息－股息」。

### 控股股東信息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山東高速集團公司將持有合共[編纂]股股份的權益，佔本行經擴大已發行[編纂]的[編纂]%，並將在[編纂]後繼續為我們的控股股東。

山東高速集團公司由山東省國資委、山東國惠投資有限公司及山東省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一家由山東省國資委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分別直接持有70%、20%及10%的股份。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除「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中所披露者外，概無控股股東及董事於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任何權益；如有，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以披露。有關我們主要股東的詳情，請參閱「主要股東」。

###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假設[編纂]為[編纂]港元(即建議[編纂]的中位數)，我們估計[編纂](經扣除我們就[編纂]應付的[編纂]及估計[編纂])約為[編纂]百萬港元(倘[編纂]未獲行使)；或約為[編纂]百萬港元(倘[編纂]獲悉數行使)。我們擬將[編纂](經扣除我們就[編纂]應付的[編纂]及估計[編纂])用於強化我們的資本基礎，以支持我們業務的持續增長。有關我們使用[編纂]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

### 近期發展

2019年12月31日之後，我們的各項業務持續發展。自2019年12月31日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5,860.0百萬元同業存單。詳情請參閱「財務信息－資本資源－債務－已發行債券」。

自2020年初以來，全球(包括中國、香港、美國及歐洲多個國家)已爆發COVID-19。世界衛生組織自2020年3月11日起宣佈COVID-19為流行病。為防止COVID-19在本行及我們的社區內傳播，我們努力為所有僱員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同時我們已迅速採取預防措施，包括為僱員居家辦公提供技術支持、向我們的現場僱員分發防護口罩、在辦公大樓入口處進行體溫檢測、手部及桌面清潔以及公共區域消

## 概 要

毒、建議我們的員工避免不必要地前往受COVID-19疫情影響地區和擁擠的地方，並保持良好的室內通風等。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經營活動並未受到任何實質性干擾，並且根據當地政府的政策，我們位於山東省及天津市的所有營業網點均已恢復業務運營。據董事所深知，自COVID-19爆發起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員工中並無確診的COVID-19感染病例，亦無因COVID-19爆發而導致任何員工無法就職的情況。

此外，為了應對COVID-19的影響，中國政府已出台多項財政及貨幣放寬舉措，包括鼓勵銀行及金融機構加強對受影響企業及個人的信貸支持。中國銀保監會於2020年2月15日宣佈，其可能提高對因COVID-19爆發而面臨流動資金困難的企業銀行不良貸款的監管容忍度。此外，於2020年3月1日，中國銀保監會、中國人民銀行等中國監管部門聯合發佈《關於對中小微企業貸款實施臨時性延期還本付息的通知》(銀監發[2020]6號)(「**3月1日通知**」)，據此，因COVID-19爆發而面臨暫時性流動資金困難的合資格小微企業，可向銀行申請延期償還2020年1月25日至6月30日需支付的本金及利息開支，並且於相關期間內逾期未還的貸款將不予罰款。

為及時響應該等舉措，我們為包括企業及個人在內的合資格客戶(「**受影響客戶**」)推出了以下特別支持措施：(i)臨時貸款本金及利息支付延期選擇權(「**延期選擇權**」)；(ii)向受影響客戶提供的優惠利率(「**優惠利率選擇權**」)；(iii)豁免受影響客戶的若干交易費用(「**豁免選擇權**」)。此等措施的詳情如下：

- 對於延期選擇權，根據3月1日通知，我們已制定內部政策，指示各業務部門、分支行接受並及時處理受影響客戶的貸款延期申請。該等貸款支付延期選擇權使受影響客戶可將本金及／或利息的支付延期至2020年6月30日，而不會受到罰款。截至2020年3月31日，根據延期選擇權，我們已批准本金總額為人民幣341.0百萬元(其中人民幣285.5百萬元授予小微企業或個體工商戶)及累計利息人民幣32.4百萬元之臨時貸款支付延期申請；
- 此外，作為支持性措施的一部分及為符合我們發展及留住優質客戶的業務策略，我們亦視情況向受影響客戶提供優惠利率選擇權，以緩解其流動資金壓力。我們會根據已有內部程序及定價政策對降低利率申請進行審批。截至2020年3月31日，我們根據該支持性措施以優惠利率向小微企業發放的貸款總額達到人民幣354.6百萬元，平均利率為4.6%；及
- 除上述措施外，我們亦視情況為合資格受影響客戶提供豁免選擇權。自我們採取措施以來，我們已為某些有助於抵禦COVID-19影響的過渡措施減免服務手續費，如捐款、撫恤金匯款手續費、醫務人員及COVID-19患者的信用卡逾期費用。

我們認為，鑒於上述措施的適用範圍有限，有關流行病的上述應對措施現階段對我們的流動性狀況及貸款組合的到期償還情況的影響微乎其微。我們將繼續監控COVID-19疫情的發展情況，評估並積極應對其對我們的客戶、業務營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影響。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有關的風險－近期爆發的具傳染性COVID-19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為應對疫情期間由當地政府及中國政府實施的出行限制或隔離及宵禁等限制措施所帶來的實際困難，我們利用近年來積累的信息技術實力，通過電子銀行分銷渠道積

---

## 概 要

---

極推廣線上貸款產品。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主要業務條線－零售銀行－個人貸款」。我們亦為疫情防控相關醫療機構及企業開設了「綠色通道」，以加快信貸審批流程，確保彼等的信貸支持需求得到優先滿足。

雖然近期爆發了流行病，鑒於我們的業務網絡、通過線上為客戶提供便捷的金融產品和服務的強大技術能力、良好的客戶組成、穩定的資產質量，以及中國經濟發展擁有的強大韌性，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確認，我們的財務業績和業務運營並未發生重大不利影響。

### 風險因素

任何投資均涉及風險，而[編纂]我們股份涉及若干風險及考慮因素。閣下決定[編纂]前，應仔細閱讀「風險因素」。

與[編纂]股份有關的主要風險如下：(i)倘我們不能有效保持資產的質量及增長，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ii)近期爆發的傳染性COVID-19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iii)我們的發放貸款減值損失準備可能不足以彌補我們日後貸款組合的實際損失；(iv)我們面臨向若干行業、借款人及地區信貸投放集中的風險；(v)我們面臨與發放貸款的抵押品或質押品的價值或變現能力有關的風險；(vi)倘我們無法維持吸收存款的增長率或我們的吸收存款大幅減少，則我們的流動資金、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vii)我們面臨與特殊目的載體投資相關的風險及任何與我們的特殊目的載體投資相關的不利發展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流動性造成重大不利影響；(viii)我們面臨與債券投資有關的風險；(ix)我們面臨向小微企業發放貸款產生的風險；(x)會計準則或政策的變動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與投資本行股份有關的風險因素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

### [編纂]開支

我們預計將產生[編纂]開支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相當於約[編纂]百萬港元，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指示性[編纂]的中位數為[編纂]港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編纂]開支計入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於2019年12月31日後，預計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將計入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而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預計將列賬為權益扣減項。上述[編纂]開支為最後實際可行估計，僅供參考，實際金額或會不同於該估計。董事預期該等[編纂]開支不會對我們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